

2024年下半年自考实践考核科目报考通知

根据广东省自学考试实践课程考核办法和学院工作安排，关于2024年下半年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自考实践考核科目的报考事宜，具体安排如下：

一、考核科目

1. 专科：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环境艺术设计，各5门课程
2. 本科：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各5门课程。艺术教育，开考4门课程。
(各科具体考试时间详见附件1)

二、报考条件

所有社会考生，报考前须修完对应专业考试计划中的全部笔试课程且成绩合格，方可申请报考实践课程考核，相关专业详见以下具体要求：

1. 环境设计专业（本科，专业代码：130503）和视觉传达设计专业（本科，专业代码：130502），须修完理论课程《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程代码：03708）、《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课程代码：03709）、《设计原理》（课程代码：09235）；
2. 艺术教育专业（本科，专业代码：040105），须修完理论课程《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程代码：03708）、《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课程代码：03709）、《心理学》（课程代码：00031）、《教育学（一）》（课程代码：00429）、《中国画论》（课程代码：00745）、《设计学》（课程代码：11330）；
3. 环境艺术设计专业（专科，专业代码：650111）和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专业（专科，专业代码：650102），须修完理论课程《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代码：03706）、《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程代码：12656）、《设计基础》（课程代码：10177）、《艺术概论》（课程代码：00504）。

三、网络报名：2024年9月15日—9月22日（18:00截止）

1. 系统注册：请登录实践考核报名系统，准确填写个人信息并完成注册（具体流程详见附件2）。网址：<http://aolzk.scnu.edu.cn/shijianbk>

2. 报名：点击页面“学生登录界面”按键，登录进入报考界面后，填写各课程考试成绩和考生信息简表验证码等报考信息，并上传考生信息简表（信息简表验证码从省自学考试管理系统 <https://www.eeagd.edu.cn/selfec/> 查询，具体方法详见附件 3）。填报完成后“保存信息”，核实无误后“提交个人信息”。
注意：
 - ① 个人信息必须提交后才算完成报考。报考信息表请自行备份留底，并记录下自己的**报名编号**（该编号由系统自动生成）；
 - ② 考生务必保证所填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否则可能导致报考失败，后果自负。
3. 报考资格审核结果查询：具体缴费名单将在报名截止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美术学院官网公布，也可登录报名系统，查询个人报考资格审核结果。
4. 报名缴费：考生按美术学院官网公告的报考资格审核结果和缴费指引公告缴费，请已报名的考生密切留意学院官网公告。
5. 收费标准：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规范全省教育部门教育考试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2〕442 号），实践科目报考每人每科（次）150 元。

四、考核时间、地点

1. 考核时间：**2024 年 11 月 02 日- 11 月 03 日**（详见附件 1）
2. 考核地点：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考场具体地点和考生自备工具表将在考试前 7 天在美术学院官网公布，请考生留意相关通知。

五、考核形式与成绩评定

1. 实践科目的考核均采取笔试形式。
2. 考核成绩评定为五个等级：90 至 100 分为优秀，80 至 89 分为良好，70 至 79 分为中等，60 至 69 分为及格，59 分及以下为不及格。
3. 考核成绩不合格者，可在下一期继续申请参加考核，按重考原则处理。

4. 考核成绩将上报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统一发布，考生届时可自行查询。

六、注意事项

根据规定，参加自考合作助学班的学生，请勿重复参加社会考生的实践考试，如造成成绩混乱无法上报，后果自负。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社会服务办公室负责解释。

七、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0)85213550，联系人：刘老师、颜老师。

附件 1：2024 年下半年华师美院自学考试主考专业实践性学习考核安排；

附件 2：美术学院实践考核报名系统学生报考流程；

附件 3：查询自学考试信息简表验证码流程图；

附件 4：本科、专科课程计划表。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社会服务办公室

2024 年 9 月 14 日